

关于海富通欣盈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海富通欣盈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的有关规定，海富通欣盈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，现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：

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：海富通欣盈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：海富通欣盈 6 个月持有期混合

基金代码：019134

基金运作方式：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：2024 年 3 月 19 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：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“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”之“三、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”中的约定：“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《基金合同》，并按照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。”

鉴于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特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：

若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2025 年 4 月 24 日将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，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（即 2025 年 4 月 25 日）起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，不再办理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赎回及转换等业务。

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为降低对投资者的影响，本基金自 2025 年 4 月 8 日起暂停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，赎回、转换转出业务仍按照基金合同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正常办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，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

3、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8-40099（免长途话费）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hftfund.com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8 日